## 关于兖矿东华(上海)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破产清 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裁定受理兖矿东华(上海)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3年12月28日指定上海中元信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兖矿东华(上海)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李先生;联系电话:17805271052;联系地址:上海市杨浦区国定东路233号绿地能源大厦15楼1501室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1月8日